

盐池县审批服务管理局文件

盐审服管发〔2022〕370号

盐池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盐池县大水坑镇 西学梁子村下台子建筑用砂矿水土保持 方案审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盐池县砾岩商贸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呈报<盐池县大水坑镇西学梁子村下台子建筑用砂矿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报告》（盐砾司发〔2022〕18号）收悉。我局委托盐池县水务局组织专家对《池县大水坑镇西学梁子村下台子建筑用砂矿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进行了技术审查，并提出审查意见（见附件）。经研究，我局基本同意该水土保持

方案申请，决定准予行政许可。

一、项目概况

盐池县大水坑镇西学梁子村下台子建筑用砂矿位于盐池县大水坑镇西学梁子村，地理位置：东经 $106^{\circ}50'51.74''$ - $106^{\circ}51'27.56''$ ，北纬 $37^{\circ}24'40.57''$ - $37^{\circ}25'03.70''$ 。本项目由露天采场防治区及矿山道路区防治区组成。项目建设期总占地 6.84hm^2 ，全部为临时占地。总挖方 2.48万m^3 ，填方 0.52万m^3 ，余方 1.96万m^3 。项目总投资 667万元 ，其中土建投资 637万元 ，项目已于2018年12月开工建设，于2019年5月基建完工，目前已进入开采期。

二、项目建设总体要求

(一) 基本同意主体工程水土保持分析与评价。

(二) 同意水土流失防治目标执行北方风沙区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值一级标准。

(三) 基本同意本阶段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6.84hm^2 。

(四) 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和分区防治措施。项目区地处生态脆弱区，工程建设应优化施工组织和工艺，减少地表扰动和植被损坏，加强预防、治理措施。

(五) 同意水土保持投资概算编制依据及方法，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方案总投资 62.76万元 ，其中工程措施投资 14.6万元 ，植物措施投资 3.53万元 ，临时措施投资 21.97万元 ，独立费用 14.20万元 ，基本预备费 1.62万元 ，建设期水土保持补偿费 6.84万元 。

(六)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进度安排。

(七) 基本同意该项目不开展水土保持监测。

三、你单位在项目建设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 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做好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等后续设计，加强施工组织和管理工作，切实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

(二) 严格按方案要求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各类施工活动要严格控制在用地范围内，尤其是施工机械进出施工场地时，要安排有序，禁止随意占压、扰动和破坏地表植被。在工程施工中应加强对施工单位管理，合理安排施工时序和水土保持措施实施进度，及时布设临时防护措施，严格控制施工期间可能造成水土流失。

(三) 将水土保持工作管理机构负责人、联系人报盐池县水务局，并定期报告水土保持方案的实施情况，接受地方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四) 本项目地点、规模如发生重大变化，应及时补充或修改水土保持方案，报我局审批。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如需作出重大变更的，必须报我局批准。

四、自主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

你单位要严格按照《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的规定，在生产建设项目投产使用前及时组织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严格执行验收、公示、报备程序。

附件：盐池县大水坑镇西学梁子村下台子建筑用砂矿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审查意见》

盐池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2年8月22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水务局

盐池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2年8月22日印发

宁夏回族自治区盐池县水务局

盐池县水务局关于盐池县大水坑镇西学梁子村下台子建筑用砂矿水土保持方案 技术审查意见的函

县审批服务管理局：

现将《盐池县大水坑镇西学梁子村下台子建筑用砂矿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审查意见随文呈送，请审示。

附件：盐池县大水坑镇西学梁子村下台子建筑用砂矿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审查意见



盐池县大水坑镇西学梁子村下台子建筑用砂矿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审查意见

盐池县大水坑镇西学梁子村下台子建筑用砂矿项目位于吴忠市盐池县大水坑镇境内，属新建项目。

项目总占地面积 6.84hm²，均为临时占地，占地类型为天然牧草地。建设期土石方挖方 2.48 万 m³，填方 0.52 万 m³，余方 1.96 万 m³，无借方，无弃方。项目总投资 667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637 万元。项目已于 2018 年 12 月开工，2019 年 5 月基建完工，建设总工期 6 个月，目前已进入开采期，开采期至 2028 年 3 月。

项目区地貌类型为缓坡丘陵区，气候类型属于温带大陆性干旱型气候，多年平均气温 8.1℃、年平均降水量 280mm、风速 3.0m/s。土壤类型主要为风沙土和灰钙土，植被类型为干旱草原植被。水土流失类型以中度风力侵蚀为主，土壤侵蚀模数为 2800t/km²·a。项目区属国家级及省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容许土壤流失量 1000t/km²·a。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有关规定，2022 年 7 月 3 日盐池县水务局组织召开了《盐池县大水坑镇西学梁子村下台子建筑用砂矿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以下简称“方案”）技术审查会。参加会议的有项目建设单位盐池县砾岩商贸有限公司，方案编制单位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宁夏总队的代表和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专家组（名单附后）。

与会代表和专家观看了现场影像资料，听取了项目建设单位关于

该项目进展情况、工程概况的介绍，方案编制单位关于方案报告书内容的汇报，经质询、讨论与评审，形成以下审查意见：

一、主体工程水土保持评价

(一) 同意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的分析与评价结论。

(二) 基本同意对工程占地、土石方平衡及施工工艺与方法等的分析与评价。

(三) 同意对主体工程具有水土保持功能措施的界定。

二、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基本同意本阶段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 6.84hm²。

三、水土流失预测

同意水土流失预测内容和方法。经预测，项目建设扰动地表面积为 6.84hm²，可能造成的新增水土流失量 2003.30t。

四、水土流失防治目标

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北方风沙区一级标准。基本同意设计水平年时防治指标分别是：水土流失治理度 85%、土壤流失控制比 0.80、渣土防护率 87%、表土保护率*、林草植被恢复率 93%、林草覆盖率 20%。

五、防治分区及措施总体布局

(一) 同意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划分为露天采场区、矿山道路区 2 个水土流失一级分区。

(二) 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及总体布局。

六、分区防治措施

基本同意各分区防治措施，各分区防治措施为：

一、露天采场防治区

- 1、工程措施：碎石压盖 0.22hm²；截水沟 465m³。
- 2、临时措施：防尘网苫盖 5300m²；临时撒播种草 0.53hm²；洒水抑尘 8400m³。

二、矿山道路区防治区

- 1、工程措施：工程措施：土地整治 0.06hm²；碎石压盖 0.44hm²。
- 2、植物措施：造林 0.06hm²。
- 3、临时措施：洒水降尘 6720m³。

七、水土保持施工组织设计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施工组织及进度安排。

八、水土保持监测

同意本项目不开展水土保持监测。

九、水土保持投资概算

同意水土保持投资概算编制依据和方法。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概算总投资为 62.76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 14.60 万元、植物措施 3.53 万元、临时措施 21.97 万元。独立费用 14.20 万元、基本预备费 1.62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6.84 万元。

十、水土保持效益分析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效益分析，水土保持方案实施后，建设过程中的水土流失基本得到有效治理，生态环境得到一定程度恢复。

本技术审查意见仅限于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和治理范畴。因之发生的相关赔偿、补偿，由生产建设项目法人负责。